

关于授予李琦瑶等 9 人二级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的决定

根据国家体育总局《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按照相应项目的《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》，经审核，现授予李琦瑶等 9 人二级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。

附件：2024 年天津市河东区二级运动员审批汇总表（第一次）

天津市河东区体育局

2024 年 1 月 22 日